证券代码:600300 证券简称:维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5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本公司办公楼C09会议室(江苏省徐州市维维大道300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2,695,5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32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任冬同志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1.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部分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植物基生物智造工厂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9,200,311	99.3313	3,385,101	0.6476	110,100	0.021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张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12,516,257	98.0525	是
1.02	关于选举李靖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10,263,716	97.6215	是
1.03	关于选举石程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10,254,006	97.6197	是
1.04	关于选举刘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10,254,707	97.6198	是
1.05	关于选举万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10,170,696	97.6038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张雷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12,183,498	97.9888	是
2.02	关于选举顾瑞霞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10,521,627	97.6709	是
2.03	关于选举姚正海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10,457,831	97.658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植物基生物智造工厂项目的议案	19,272,311	84.6482	3,385,101	14.8681	110,100	0.4837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张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588,257	55.2904	是
1.02	关于选举李靖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35,716	45.3967	是
1.03	关于选举石程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26,006	45.3541	是
1.04	关于选举刘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26,707	45.3572	是
1.05	关于选举万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42,696	44.9882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张雷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255,498	53.8288	是
2.02	关于选举顾瑞霞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93,627	46.5295	是
2.03	关于选举姚正海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29,831	46.2493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获得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红杉树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文章、黄启迪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00 证券简称:维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6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6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张强同志主持。

会议审议并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事项:

1、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强同志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 强

委 员:李 靖 顾瑞霞 张 雷 石 程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 雷

委 员:李 靖 顾瑞霞 姚正海 刘 敏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顾瑞霞

委 员:李 靖 张 雷 姚正海 石 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姚正海

委 员:李 靖 顾瑞霞 张 雷 刘 敏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见附件。

3、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唐士军同志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曹军、陈洪卫、孟召永、万辉、陈启武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赵昌磊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于航航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涉及的财务总监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4、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授权常务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

鉴于公司总经理任期届满,新任总经理选聘工作正在推进过程中。为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公司董事会授权常务副总经理唐士军同志代行总经理职责,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代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止。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总经理遴选及聘任工作。

5、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啸伟同志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

1.张强,男,汉族,1967年10月生,大专,中共党员

1985年12月至1993年03月,中国工商银行淮东办事处办事员;

1993年03月至1995年10月,中国工商银行江苏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交易员;

1995年10月至1996年07月,中国工商银行江苏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交易部副经理;

1996年07月至1998年05月,东站信用社副主任;

1998年05月至2001年07月,徐州商业银行淮东支行;

2001年07月至2002年04月,徐州商业银行淮东支行副行长;

2002年04月至2003年02月,徐州商业银行淮东支行行长;

2003年02月至2003年05月,徐州商业银行资产保全部副主任;

2003年05月至2007年06月,徐州国盛阳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人;

2007年06月至2009年03月,徐州市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融资部副经理;

2009年03月至2010年11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负责人;

2010年11月至2014年03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4年03月至2018年07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8年07月至2020年10月,徐州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20年10月至2024年09月,徐州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024年09月至2026年10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6年10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2.李靖,男,汉族,1971年08月生,研究生,硕士,中共党员

1994年09月至1995年09月,徐州市自来水公司地面水厂实习;

1997年07月至2001年01月,徐州市自来水公司宣传科干事;

2001年01月至2002年03月,徐州市自来水公司经理助理;

2002年03月至2002年07月,徐州市自来水公司副经理;

2002年07月至2003年12月,徐州市经贸委企业改革与管理处办事员;

2003年12月至2005年07月,徐州市经贸委企业改革与管理处副主任科员;

2005年07月至2005年12月,徐州市政府国资委副主任科员;

2005年12月至2010年07月,徐州市政府国资委发展改革处副处长;

2010年07月至2015年12月,徐州市政府国资委政策法规处处长兼发展改革处副处长;

2015年12月至2018年08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8年08月至2019年06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9年06月至2021年02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21年02月至2022年08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22年08月至2024年12月,徐州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4年12月至2026年06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2026年06月至2026年07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2026年07月至今,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3.石程,男,汉族,1985年12月生,大学,会计师,中共党员

2009年07月至2012年07月,中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2012年07月至2015年07月,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助理、证券部经理;

2015年07月至2015年12月,重庆茂田控股集团财务副总裁助理;

2015年12月至2018年01月,菡萏(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8年01月至2018年06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工作;

2018年06月至2018年08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助理;

2018年08月至2019年03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助理;

2019年03月至2019年06月,徐州市易泊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9年06月至2019年12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经理;

2019年12月至2020年03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

2020年03月至2020年05月,徐州嘉恒建材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20年05月至2022年12月,徐州嘉恒建材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徐州盛康生态治理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2年12月至2023年03月,徐州嘉恒建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盛康生态治理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3年03月至2023年05月,徐州嘉恒建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盛康生态治理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市盛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3年05月至2024年12月,徐州嘉恒建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市盛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4年12月至2025年06月,徐州嘉恒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市盛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5年06月至2025年09月,徐州市国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嘉恒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市盛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5年09月至2026年01月,徐州市国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徐州嘉恒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州市盛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6年01月至2026年04月,徐州市国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徐州市盛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6年04月至今,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4.刘敏,女,汉族,1973年05月生,大学,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共党员

1995年06月至2006年09月,江苏天宝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主管会计;

2006年09月至2011年06月;江苏天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鉴证部主任;

2011年07月至2012年02月,江苏永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经理;

2012年03月至2013年05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主管;

2013年05月至2019年03月,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兼徐州高铁置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9年04月至2023年09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

2023年09月至2025年11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共享中心)经理;

2020年11月至2021年12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1年12月至2025年11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2025年11月至今,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5.顾瑞霞,男,汉族,1963年01月生,研究生,博士,教授,中共党员

扬州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二级教授、博导,扬州大学重点学科带头人,"食品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负责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江苏省333工程科技领军人才,江苏省"六大高峰人才"培养对象,江苏省乳品生物技术与安全控制重点实验室主任,江苏扬州现代乳业加工服务中心(省科技公共服务平台)主任,扬州大学乳品研究所所长,扬州市食品学会会长。

1987年08月至1993年06月,江苏农学院助教;

1993年07月至1995年06月,扬州大学讲师;

1995年07月至2003年07月,扬州大学副教授;

2003年08月至今,扬州大学教授。

6.张雷,男,汉族,1972年05月生,研究生,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徐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长,徐州市企业财务管理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徐州市财政会计学会副会长,徐州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监事长。

1992年08月至1998年12月,徐州市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

1999年01月至2000年08月,徐州大彭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

2000年09月至2004年07月,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

2004年08月至2006年08月,徐州环宇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006年09月至2009年08月,徐州天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9年09月至2019年01月,江苏天裕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2019年02月至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徐州分所总经理;

2021年12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姚正海,男,汉族,1964年11月生,大学,硕士,教授,注册会计师,无党派代表人士

江苏师范大学工商管理(会计学)二级教授,工商管理(会计学)和会计硕士硕士点导师,省级"财务管理"特色专业和省级"工商管理类"重点专业负责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通讯评审与鉴定专家,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通讯评审专家,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评审专家,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审专家,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鉴定专家。

1983年07月至1984年08月,徐州煤矿学校教师;

1985年08月至1990年08月;徐州煤炭工业学校教师、助理讲师;

1992年08月至1998年08月,徐州工业学校助理讲师、讲师、高级讲师;

1998年09月至2002年08月,徐州师范大学(现江苏师范大学)高级讲师、副教授;

2003年07月至2005年03月,徐州师范大学(现江苏师范大学)副教授、财务管理系副主任;

2007年02月至今,江苏师范大学教授、MPAcc教育中心副主任、商学院教授委员会副主任、科文学院管理学院院长。

8.唐士军,男,汉族,1968年09月生,研究生,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

1988年08月至1992年05月,徐州豆奶粉厂技术员、新产品开发办主任;

1992年06月至1994年04月,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生产基地车间主任、厂长;

1994年05月至1999年05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1999年06月至2003年06月,历任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大区、华北大区、东北大区、西北大区总经理等职务;

2003年06月至2009年08月,银川维维北塔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宁夏东方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9年09月至2012年05月,维维六朝松面粉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2年06月至2017年05月,贵州醇酒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7年06月至2020年12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大区总经理;

2021年01月至2021年06月,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1年12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025年01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9.曹军,男,汉族,1968年10月生,大学,高级经济师

1993年02月至1995年06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公司经理;

1995年07月至1998年09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中心市场管理处处长;

1998年10月至2003年01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副部长;

2003年02月至2008年03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部长;

2008年04月至2010年02月,维维六朝松面粉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0年03月至2021年12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21年12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0.陈洪卫,男,汉族,1970年09月生,大专,中共党员

1992年06月至1992年10月,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统计会计;

1992年10月至1993年06月,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公司经理;

1993年07月至1994年05月,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公司经理;

1994年06月至1999年09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大区总经理;

1999年10月至2001年03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中心副经理;

2001年04月至2006年05月,维维乳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6年06月至2012年09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华北大区总经理;

2012年10月至2015年04月,湖北枝江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2015年05月至2017年06月,徐州汉元老酒坊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7年07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乳饮事业部总经理、维维乳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1年12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25年01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11.孟召永,男,汉族,1972年11月生,硕士,中共党员

1994年07月至2000年12月,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劳资科长、副处长;

2000年12月至2003年10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处长、副主任;

2003年10月至2007年06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007年06月至2011年07月,维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2011年08月至2020年11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2020年11月至2021年12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1年12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2.万辉,男,汉族,1985年08月生,大学,中共党员

2008年10月至2013年07月,杭州娃哈哈饮料有限公司区域客户经理、徐州倍力集团融资专员;

2013年07月至2018年01月,徐州市新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金融拓展部主管;

2018年01月至2019年03月,徐州市新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金融拓展部经理助理;

2019年03月至2019年12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拓展部副经理;

2019年12月至2021年08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经理;

2021年08月至2022年03月,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2020年11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2年03月至2023年03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23年03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25年01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13.陈启武,男,汉族,1988年06月生,大学

2011年07月至2012年12月,康师傅控股重庆顶津食品有限公司市场运营专员;

2012年12月至2014年03月,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区域推广主管;

2014年03月至2021年05月,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奶粉事业部行销总监;

2021年06月至2024年05月,四川徽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4年07月至2025年07月,百年三里(成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兼董事长;

2025年07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4.赵昌磊,男,汉族,1978年08月生,大学,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1998年10月至2003年09月,徐州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会计;

2003年10月至2009年12月,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2010年01月至2011年04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1年05月至2012年10月,乌海市中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2012年11月至2015年09月,湖北枝江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5年10月至2016年02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6年03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15.于航航,男,汉族,1989年07月生,研究生,硕士,中共党员

2012年07月至2014年11月,维维物流总配售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2014年12月至2017年08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专员;

2017年08月至2020年11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020年11月至2023年11月,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

2023年11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

16.王啸伟,男,汉族,1987年04月生,研究生,硕士,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

2009年07月至2013年06月,中邮通信设备(浙江)有限公司销售专员;

2013年07月至2014年05月,徐州市红跑车西饼咖啡屋员工;

2014年05月至2023年06月,徐州奥体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综合部总监;

2023年06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

2024年04月至今,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300 证券简称:维维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7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于2026年11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李媛媛同志(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与其他在任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

李媛媛,女,汉族,1988年8月生,研究生,硕士,中共党员。曾任徐州市新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高级职员、人资部主管、运营部经理助理,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职工监事;现任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党政办公室主任。

关于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进入赎回选择期及基金财产清算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6年11月6日在规定媒介发布了《关于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进入赎回选择期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为了更好地提醒投资者相关事宜,现发布《关于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进入赎回选择期及基金财产清算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应当在上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出现后,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且本次《基金合同》终止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基金管理人决定在进入清算程序前安排10个工作日的赎回选择期。自2026年11月6日起至2026年11月19日为本基金的赎回选择期,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赎回选择期内的交易日选择赎回(含转换转出)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但该期间内本基金不办理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6年11月19日,自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即2026年11月20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及代码: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 08001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7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的存续"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可直接终止《基金合同》,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由于本基金资产净值已超过60个工作日持续低于5000万元,且近期基金资产净值持续低于1000万元,本基金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已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终止基金合同并进入基金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相关业务办理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6年11月19日,自最后运作日的下一日(即2026年11月20日)起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2、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在进入清算程序前安排10个工作日的赎回选择期,自2026年11月6日起至2026年11月19日止,该期间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赎回(含转换转出)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但期间不办理投资者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3、本基金自2026年11月20日起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后,将终止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转入和转出)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清算完毕后进行分配;本基金将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后,如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限等客观因素影响不能及时变现的,本基金将先以已变现基金资产为限进行分配,待本基金所持证券全部变现后进行二次分配。

四、基金财产的清算

1、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5、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不超过6个月。

6、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本次清算涉及的审计、律师及划账等清算相关费用,均由本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财产承担,不从本基金财产中列支。

7、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对于基金缴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最低结算备付金和交易席位保证金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其进行调整后方可收回。

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后,如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限等客观因素影响不能及时变现的,本基金将先以已变现基金资产为限进行分配,待本基金所持证券全部变现后进行二次分配。

8、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规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规定报刊上。

9、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保存期限不低于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11月20日起,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终止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转入和转出)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清算完毕后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基金财产清算报告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布,并将遵照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等约定及时进行基金剩余财产分配,敬请投资者留意。

3、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广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广发;基金代码:159941,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11月16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613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3975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1月17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11月17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11月17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广发中证光伏龙头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光伏龙头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光伏龙头30ETF
基金主代码	5609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广发中证光伏龙头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姚绪增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夏浩洋

注:广发中证光伏龙头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光伏龙头",扩位简称为"光伏龙头ETF广发"。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姚绪增			
任职日期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从业年限	5.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8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7年7月至2017年12月任天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21年7月7日加入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60550	广发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11-06	-
	016185	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11-06	-
	159611	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11-06	-
	026265	广发国证储能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11-03	-
	159755	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11-03	-
	013179	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11-03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夏浩洋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11月17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经理变更登记手续,调整自2026年11月17日生效。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环保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106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姚绪增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夏浩洋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姚绪增			
任职日期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从业年限	5.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8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7年7月至2017年12月任天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2021年7月7日加入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60550	广发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11-06	-
	016185	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11-06	-
	159611	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11-06	-
	026265	广发国证储能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11-03	-
	159755	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11-03	-
	013179	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11-03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夏浩洋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11月17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经理变更登记手续,调整自2026年11月17日生效。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停牌提示性公告

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通过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持续运作的议案》。关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具体安排请见2026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发布的《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场内简称:鹏华增瑞 LOF,基金代码:160642)将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日(2026年11月17日)上午开市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公告日上午10:30停牌。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惠升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高基金份额净值精度的公告

惠升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于2026年11月16日发生大额赎回。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经本公司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6年11月16日起本基金A类、C类份额净值精度调整至小数点后8位,小数点后第9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将自大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恢复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risingamc.com

2)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00-558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淳厚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7日

淳厚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自2026年9月16日起进入清算期。清算报告全文于2026年11月17日在本公司网站(www.purekind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0-9738)咨询。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

关于南方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1亿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南方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截止2026年11月13日,南方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码:014189,A类基金份额简称:南方专精特新混合A,C类基金份额代码:014190,C类基金份额简称:南方专精特新混合C)(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1亿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特此提示投资者注意。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7日